

# 宁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宁县财政局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相关要求，我办高度重视，积极安排部署，认真组织开展 2021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现将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 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 1、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配合中央金融监管部门驻宁机构做好货币政策落实及金融监管相关工作。拟订地方金融业总体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按照中央统一规则，对全县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等实施日常监管。

（3）会同、协助有关部门，指导乡村防范和处置地方金融风险，打击乱办金融、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防控互联网金融风险，整顿规范地方金融秩序，维护地方金融安全。

（4）根据县政府授权，行使县属金融机构（企业）相关管理职责。

（5）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统一规划、整合资

源，推动地方金融业健康发展，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服务。协调在宁金融机构提升金融服务水平，支持经济社会发展。协调有关方面支持在宁金融机构发展。指导各乡镇、行政村做好金融协调服务工作。

（6）负责与中央金融监管部门及其驻宁机构、在宁金融机构及其省、市分支机构的联系协调。

（7）指导推进金融市场体系建设。统筹发展地方金融业态，推动构建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的地方金融机构体系。

（8）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9）职能转变。县政府金融办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地方金融发展、改革、监管、防风险方面的能力建设。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加强地方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建立金融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地方金融法制建设。

## **2、机构及人员情况**

宁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三个股室：人秘股、综合股、金融股，核定行政编制 6 名。设主任 1 名（正科级）、副主任 2 名（副科级）。

2021 年末实有人员 26 名，其中：行政人员 5 名，事业管理人员 21 名。

## **3、资产状况**

2021 年末资产总值为 274309.00 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274309.00 元，占总资产的 100%；银行存款 0 元；无形资产

0 元。

#### **4、收支情况**

2021 年实际财政拨款收入 13387189.19 元，支出 13387189.19 元。较上年 15337773.36 元减少 1950584.17 元，减少 12.72%，减少原因主要是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

#### **（二）履职总体目标和工作任务**

2021 年，我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金融政策和省、市、县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着力开展好两项贷款清收、项目融资、金融协调服务、金融风险防控等重点工作，为促进县域经济金融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1、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基本支出 2666489.52 元，结余 0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98380.28 元，占支出 17.1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1380.00 元，占支出 0.38%；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579.24 元，占支出 2.2%；资本性支出 23150.00 元，占支出 0.17%。

##### **2、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项目支出 10720699.6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08%元（其中精准扶贫贷款利息补贴 7432683.47 元，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利息补贴 3268016.20 元，驻村工作队员补助 20000.00 元）。

####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1 年我办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规范收支流程，严格审批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规范使用，强化执行，年初下达预算执行率 100%。

#### **（五）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办根据宁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全县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在认真核实各项数据的基础上科学、规范的编制部门预算。2021 年初预算按上年底实际在职人员 26 人预算。预算收入 1867177.00 元，预算支出 1867177.00 元（其中项目支出 0 万元）。

###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1 年以来，在办领导班子带领下，全体干部职工不断强化政治理论和业务技能培训学习，提高综合素质能力，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金融政策和省、市、县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较好地完成了县委县政府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 **（二）履职效果情况**

无

####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无

###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1 年度由于支付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贴息、易地扶贫搬

迁贷款利息补贴致使我办实际支出情况与预算支出存在很大差距，预算执行进度缓慢。

##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一是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数字准确化，以便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二是加强与财政局相关股室协调

对接，做好资金下达，及时开展工作，加快执行进度。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2021年我办绩效自评中还存在认识不够到位等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今后将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建立约束机制，强化自评结果在财务管理中的应用。

### **（二）公开情况**

2021年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并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说明。